

韶关市公安局罚没报废摩托车及物品一批拍卖会参考资料

(项目编号: CQ20250405) (韶关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31 期)

拍卖会平台: 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

网址: <https://ythpt.sg.gov.cn>

拍卖方式: 网上竞价。

拍卖开始自由竞价时间: 2025 年 7 月 14 日上午 9 时至 10 时。

限时竞价时间: 5 分钟。

竞买人一经取得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竞价资格及参与网上竞价, 即视为充分理解并遵守本公司的《拍卖公告》、《拍卖规则》和《拍卖会参考资料》等相关文件的约定和要求, 已完成对标的现场察看, 且已知悉并接受标的的现状与瑕疵, 愿意承担相关拍卖风险和法律责任。

本公司按标的堆放的现场现状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拍卖, 《拍卖公告》、《拍卖规则》和《拍卖会参考资料》等相关文件关于标的名称、数量、范围、规格、品质等方面的说明及数据仅供参考, 如有误差, 成交价不作调整。委托人和本公司不作任何承诺和不承担标的瑕疵担保责任。

一、竞买人资格: 需是具有广东省商务厅《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的企业,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均可报名参加竞买。

二、拍卖标的:

标的名称: 韶关市公安局罚没报废摩托车及物品一批

保证金: 6000 元

起拍价: 55771 元

增价幅度: 10 元

拍卖佣金比例: 成交价×0.1%

备注: 买受人(或称竞得人, 下同)需向标的保管方支付运输保管费【运输费

（加人工费）25000元，保管费（5元/日）计至2024年5月9日为7955元，保管费实际数计至标的提取日，具体金额以标的保管方计算为准。】

三、其他约定：

- 1、本次拍卖不设优先权，以“价高者得”的方式确认买受人。
- 2、买受人须在标的成交后二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签订《网上竞价成交凭证》、《拍卖成交确认书》等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其缴纳的保证金不予退回，同时本公司与委托人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本公司与委托人的损失。
- 3、买受人应在标的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指定账户支付成交款（户名：韶关市公安局，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风采支行，账号：2005022229026447478）、向标的保管方指定账户支付运输保管费及向本公司指定账户支付拍卖佣金。买受人须按标的成交金额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成交标的相关税费，所需缴纳的一切税费由买受人支付。买受人逾期支付相关款项的视为违约，其缴纳的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回，同时本公司与委托人可根据《民法典》和《拍卖法》的有关规定追究违约买受人相应的法律责任。
- 4、买受人付清成交标的相关款项后，买受人凭《拍卖成交确认书》与委托人在五个工作日内办理成交标的移交手续，买受人需在标的移交之日起计二十日内将标的提取完毕。买受人负责标的运输、装卸并确保运输安全，标的移交后搬运，拖车、压砸，焊割、拆解、运输、金属过磅费和后期不可预计的其他费用全部由买受人负担。标的移交后买受人在运输、装卸、拆解标的的过程中造成的安全责任及任何后果，均与委托人、拍卖人无关，买受人不得将标的中的报废摩托车未经拆解而作他用或转让他人。
- 5、买受人的保证金在按约定付清成交标的相关款项并办理完成成交标的移交及相关手续后，经委托人同意通知本公司，由本公司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申请在七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全额无息原路退回。
- 6、本《拍卖会参考资料》的解释权属韶关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